

济源市科学技术馆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济源市科学技术馆2025年展区改造更新项目

项目编号： 济源采购-2026-130

甲 方： 济源市科学技术馆

乙 方： 西安科泽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 年 9 月 7 日

签订地点： 济源市科学技术馆

本合同 ☒ 是 / ☐ 否 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签 订 地： 济源市科学技术馆

甲方（采购人）： 济源市科学技术馆

住所地： 河南省济源市沁园街道沁园中路3号

乙方（中标人）： 西安科泽机电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住 所 地： 西安市高新区电子一路西段西部电子社区B、C座1幢21201室

乙方于 2026 年 9 月 7 日参加了 济源市科学技术馆2025年展区改造更新项目（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6-130） ” 政府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条款

序号	采购内容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AI发展史	西安科泽	定制	套	1	111500.00	111500.00
2	眼疾手快	西安科泽	定制	套	1	130000.00	130000.00
3	出口成章	西安科泽	定制	套	1	95500.00	95500.00
4	趣编程	西安科泽	定制	套	1	142800.00	142800.00
5	智能天地	西安科泽	定制	套	1	156200.00	156200.00
6	AI健康助手	西安科泽	定制	套	1	141000.00	141000.00
7	智汇济源	西安科泽	定制	套	1	179000.00	179000.00
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拾伍万陆仟元整			小写：¥956000.00元			

第二条 采购内容需求

AI发展史、眼疾手快、出口成章、趣编程、智能天地、AI健康助手、智汇济源七件展品展项深化设计、制作、安装调试及布展，原展区布展设施和展品拆除，并将拆除物运送到馆方指定位置。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伍万陆仟元整（¥ 956000.00元）
2. 此价格为固定总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货物及与之配套的检验、包装、运输、安装调试、保险、税费、随机备件及专用工具费、培训、组织验收、运维、技术服务、保修等一切费用，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 货物原产地：陕西西安。
2. 货物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所提供产品是技术先进、配置合理、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运行安全可靠、高效、灵活，能够满足使用需求的全新原装正品，且符合国际、国家相关标准及国家环保政策标准。供货时乙方须提供产品的供货配置清单、使用说明书等相关资料，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产品，乙方负责包退、包换，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26个月免费质保。

第五条 交货

1.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及调试。
2. 交货地点：济源市科学技术馆。
3. 所投产品必须为市场上在售的原厂全新产品，不能是停产机、返新机、库存机。

4. 包装要求：产品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 安全要求：音视频数据需加密处理，系统需具备防病毒、防攻击能力，并具备多级权限管理与操作日志追溯功能。

6. 乙方交货时须提供原出厂产品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产品说明书、原产地证明等产品及厂家资料。

7. 乙方安装时必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在安装过程中，由于乙方安装、调试失误所造成的设备损坏，一切修复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 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货物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 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3. 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执行。

第七条 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供应商完成项目全套深化设计内容并经采购人书面审核认可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符合小微企业政策的预付合同总金额的50%）同时供应商须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保函，交货、安装及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款（无息）。

第八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1.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售后服务。

2. 运维服务期间乙方提供免费软件升级及算法优化服务。

3. 乙方须提供产品的免费现场安装调试,并同时在现场对用户进行操作及维护培训,为用户提供产品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理论课程和相关的应用培训。

4. 乙方提供免费服务电话,为用户提供免费的电话咨询及技术服务。

第九条 验收

1.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乙方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2. 依据合同设备清单,对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质保书等必备附件进行检查。开箱检查设备外观,如有损伤或质量缺陷,乙方应及时更换。

3. 货物安装调试结束后,甲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包括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标准: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甲方要求。

4. 验收由甲方(或采购代理机构或验收专家)和乙方共同参与下完成,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5. 若在验收时产品有关技术参数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同时有权要求索赔,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含所有检验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十条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者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第十一条 甲方责任

1.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1. 保证所供货物均为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保证其全部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

2. 保证货物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货物及系统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 保证其所供货物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意一方无故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2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应按照第1款的规定赔偿甲方违约金。

3. 乙方所供货物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以及甲方收货后，发现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甲方所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其赔偿。

4. 在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否则甲方有权另请单位解决，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5.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并依照法律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6.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充分听取甲方意见，充分发挥专业水平保证项目质量。若出现消极怠工等影响项目进度和质量的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予支付合同价款，同时乙方将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后果。

7. 甲乙双方违背其他合同条款，违约方赔偿对方损失。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监管部门同意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保密

1.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2.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以最后一方签字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

3.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

第十八条 本合同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
3. 乙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材料）
5.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济源市科学技术馆

乙方：西安科泽机电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0391-6833095

电 话：029-89196323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济源市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开户账号：16800201040009314

开户账号：1299 0996 3710 201

签订时间：2026年9月7日

签订时间：2026年9月7日